

여자친구

蝴蝶爱纯◎著

请不要吃任何食物，笑喷一地纯属个人行为，本编辑组不负责形象损失费~o~

请不要对着男友心心眼喊邱程，虽然他确实很帅^\_^！

# 你是我的邱程



蝴蝶爱纯绝对不是  
**可爱淘**  
的另一个笔名！



# 你是我的

蝴蝶爱纯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青春酷语/珠雅主编. —呼和浩特：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6. 6

ISBN 7 - 204 - 08530 - 2

I. 青… II. 珠…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62530 号

## 青春酷语(全 20 册)

---

主 编：珠 雅

责任编辑：吴日珊

装帧设计：花 雨

---

出版发行：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社 址：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商厦

电 话：0471 - 4971950

印 刷：广州伟龙印刷制版有限公司

开 本：889 × 1230 1/32

印 张：180 字 数：3500 千字

版 次：2006 年 7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 - 204 - 08530 - 2/I · 1778

定 价：380.00 元(全 20 册)

---

本系列作品均有著作权，任何重制、仿制、盗版或以其他方法加以侵害，一经查获，必定追究到底，绝不宽贷。

【版权所有，翻印必究】

# 女朋友

你是我的

## 目录



### 【001】第一章

为了读书离开相依为命的奶奶，  
还遇到个受伤的黑道大哥。  
呜——不敢不救他！  
没想到被这个痞子、无赖、自恋狂一闹，  
心情反倒好一点了。  
虽然这样，还是希望永远不要再见到他了。  
PS：痞子的名字叫作——邱程！

### 【002】第二章

第一天上学不但遇到了小时候的死党，  
还见到传说中的“灰姑娘”情侣，  
听说还是二男争一女的三角恋呢。  
哇，好羡慕，如果我也能当一回女主角……  
才放学，痞子就冒出来撩人，  
老天啊，我要的不是这种男主角啊——

### 【003】第三章

回家路上听说了痞子的丰功伟绩，  
他还有个仇同死敌的同父异母弟弟，  
正是传奇情侣三角恋中的男配角。  
第二天上学时遇到了梦想中的王子。  
天啊，我居然忘了问他的名字！  
一打听——天啊，他居然就是那个男配角！

## 【11·5·1】第四章

一到学校就被众女生恶整，  
原以为是因为昨天王子送我们回家，  
没想到却是痞子指使！  
太过分了，去找他算账！  
原来是他的爱慕者搞的鬼。  
倒霉的我迷迷糊糊被他拖去吃牛排——

## 【11·5·1】第五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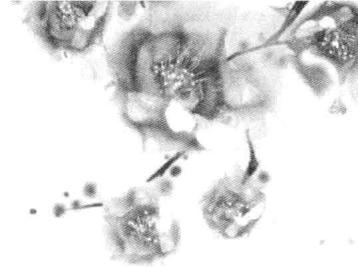
周末回去看奶奶还带回好多吃的，  
才到家就被痞子抢走吃掉，  
换回一块据说可以保平安的玉佩。  
有没有效不得而知，  
放学陪传奇情侣和我的王子去吃雪糕时，  
他们对这玉佩的反应好古怪！

## 【11·5·1】第六章

那一瞬，看到王子温柔下的痛苦，  
想到的却是痞子狂野下的寂寞。  
但是，贸然被掳去参加痞子的生日宴，  
还被迫送出初吻，还是很火大。  
王子以为我被绑架，和朋友一齐来抢人，  
虽然有点乌龙，我也做了一回女主角呢。

## 【11·5·1】第七章

因为玉佩，王子和我被痞子的仇家堵打，  
好不容易找到了痞子，我就晕倒了。  
在医院醒来，王子和痞子都受了重伤。  
这个时候，我终于明白心爱的人是谁。  
而这个痞子居然还在这个时候骂我！  
于是我有了第一次失败的表白经历。



## 第八章

为表示告白的诚意替痞子送便当，  
遇见了痞子的父母，可奇怪的是，  
据说这个妈妈不是王子的亲娘，  
为什么会替王子送补汤而痞子没有?  
到了奶奶家才发现痞子逃出了医院，  
还把奶奶的拿手菜全抢光。

PS：我们也算是确定了关系吧?!

## 第九章

才出去一会儿，痞子就给我出轨，  
和曾经欺侮过我的恶女接吻!  
“你就是这样不相信我吗?”  
为什么他的质问让我哭个不停呢?  
死党还弄了个什么狗屁爱情测试，  
难道我爱的人真的应该是王子吗?

## 第十章

《宜家少女》要选封面女郎?  
为什么偏在痞子的摄影工作室办?  
呜——为什么这么久了，  
一想到他还是会心痛?  
痞子的手下平板脸和他女朋友芒果，  
对帮我选秀的事非常积极，  
可是他们的品味……实在让我好害怕!

## 第十一章

果然把我打扮得谁也认不出来了，  
连痞子都要等人叫出我的名字才知道，  
他真的想和我决裂，连玉佩也要收回，  
呜——绝对绝对不给，我不要分手!  
呼——我们总算和好了!  
他的手下全松了口气!

你是我的  
女朋  
友。  
目  
录



## ■■■ 第十二章

痞子的敌人绑架了我，  
威胁电话却打到王子那里去了。  
痞子终于来英雄救美了，  
混战中，我保护了痞子，王子保护了我，  
看着血从王子身上流出，  
我真希望这是一出戏。

## ■■■ 第十三章

医院里，我和痞子偷听到秘密，  
原来，痞子的妈妈其实是王子的亲娘，  
那么说，死掉的是……痞子的妈妈？  
他心情不好我了解，陪他去上墓也很自然，  
为什么他总是说“最后的XX”之类的话？  
这也是精神受刺激的产物吗？

## ■■■ 第十四章

王子为救我受伤，去照顾他是应该的。  
另一方面也想让这对怪怪兄弟和好，  
可是痞子忽然远走高飞去英国，  
难道因为你抢走了王子的妈妈，  
就要用我去赔偿吗？  
我说得还不够清楚吗？  
混蛋，我爱的是你啊！

## ■■■ 第十五章

三年了，痞子还不回来，  
王子一直帮我补习功课。  
虽然王子一直喜欢我，  
我还是没有变心，  
可是你一直不回来，  
我要怎么报仇啊？

## ■■■ 不是结尾的结尾



# 第一章

为了读书离开相依为命的奶奶，

还遇到个受伤的黑道大哥。

呜——不敢不救他！

没想到被这个痞子、无赖、自恋狂一闹，

心情反倒好一点了。

虽然这样，还是希望永远不要再见到他了。

PS：痞子的名字叫作——邱程！

命运的奇妙之处就在于，在某一天醒来时，你突然发现，曾经想拥有的一切都有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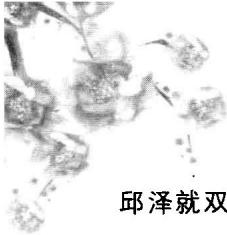
我，刘男，16岁，14届圣美高中的新生。

~！~可以进入圣美高中，是因为我的幸运分数距离录取分数只有一毫米的距离！

呵呵——在没有进来之前，我已经听说了一段经典的爱情故事，圣美高中女生们梦寐以求的王子，超级钻石型男生李力勋爱上了平凡又普通（我这样说还算客气，因为我的一位学姐把她描绘成顶着蓬蓬长发，一双核桃肿眼的女鬼）的灰姑娘杨欢欢……麻雀变凤凰的老套情节！不过，在这个广为流传的故事中，还有一个俊美得如同天使、带着温暖微笑的邱泽。哼！那些色女们一讲到

You are my ..... 001 <  
girlfriend





邱泽就双眼发光，似乎一个个恨不得飞赴大洋彼岸去“抚慰”邱泽受伤的心灵一样，太丢女同胞的脸了（呵呵！这些学姐也真是的，净往我头脑灌塞这种垃圾……）！

胜者为王败者为寇！对于这个邱泽，我可是一点好感都没有。为什么？这还用说吗，一个可怜的失败者远远地逃到天涯去舔伤，堂堂一个大男人，连面对的勇气都没有！呵呵，还不如我一个柔弱女生坚强！

等一下，看到“女生”这两个字请你不要惊讶好不好，那会让我觉得很难受的，T-T 没错，这都怪我那希奇古怪的名字！恨啊——我，刘男，可是一个超级可爱的女生哦！

唉！不要提名字的事了，很容易让我肝火旺盛的，为了皮肤娇嫩，我们换另一个话题吧！~！~ 圣美高中——我终于要进入天堂了。

不过，唯一的遗憾就是要离开亲爱的奶奶了。

从简陋的家里搬行李出来的那一天，呜……想起来，眼眶还是会不争气地一热。

“男，你一定要好好照顾自己啊，三餐记得要按时啊……”慈爱的奶奶泪眼滂沱地叮嘱着。

“奶奶，不要这样了，我只是去读书而已，搭一个多小时的汽车就到的地方，又不是见不到了——”虽然我是这样安慰奶奶的，可是，T-T 眼泪还是流了出来。呜！从此以后，奶奶就是一个人住了。

“别惦记着家里，奶奶一个人会生活得很好的，好好学习啊——”

呜……总是为别人着想的奶奶！

“嗯——~！~”我拖着行李箱，吸吸鼻子，“奶奶，起风

了，你回去吧，我一定会努力的！”

搭上公共汽车，熟悉的小村庄在疾驰的车轮滚动中越来越远了，而奶奶的身影也渐渐地像一个小芝麻点一样看不见了。

要见面了，圣美高中，和我已经睽违了七年的城市。

七年前的某一天，小小的我流着眼泪和气愤的奶奶一起搭着公车来到了我现在住的小乡村。时间的流逝，过去的一切似乎已经淡忘于记忆的长河中，可是，随着这座我曾经生活了十一年的城市的轮廓逐渐清晰，往事也如风雪一般席卷了我的思想——



刘男的十一岁——

那一年的夏天似乎比以往的任何一年都要来得迟些。

街角的梧桐仍然是一片寂寞，丝毫没有夏天绿叶荫绿的热闹景象。十一岁的小女孩迈着疲惫的步伐慢慢地从校园里出来。

校门口一片寂静，连一声鸟叫也没有。

她苹果般的脸颊上挂着几滴泪痕，眼睛明显地红肿起来。

今天又是学校召开家长会的日子。

年轻的黄老师皱着眉头说：“刘男，是怎么一回事？你的爸爸妈妈都很忙吗？学期快结束了，却从来没有来开过一次家长会，也没有听过一次电话……”

小女孩默默地低着头。

“唉，真不知道现在的家长都是怎么当的……”黄老师的身影转入楼梯的时候不满地呢喃了一句。

她的心像是被针刺一样地赤痛。

亲爱的妈妈，总是打扮得非常时髦的妈妈，不知什么时候开



始，就常常地彻夜不归，一回来就和爸爸吵架，用高分贝的声音斥骂爸爸“废人，没出息”，已经有多久了，她不再可以钻进妈妈的怀抱里娇憨地撒娇了……

而可怜的爸爸，常常一个人喝闷酒，布满蜘蛛网一样的红丝的眼睛让人无端地觉得恐怖……

呼……小女孩长叹了一口气。小小的脸上显露出与年龄不相称的忧愁。

在巷子底的家越来越近了，是一片黑沉沉的暗。

妈妈不在家，爸爸喝酒去了，又是用泡面当晚餐的时候了。

她摸索着用钥匙打开了门，利落地烧水泡面，就在掀开碗面的时候，她听到了门“吱”的一声被推开了。一阵浓香扑面而来，浓妆艳抹的妈妈走了进来，站在门口，冷冷地环视着昏暗的房屋，问：“你爸爸呢？”

“妈妈，你回来了！”她欣喜地站了起来，眼睛里满是雀跃，打翻了刚泡好的泡面。

“嗯，你爸爸呢？”妈妈却似乎是一座毫无生气的雕塑，不带任何感情地问。

“爸爸他，很快就会回来了！”其实她根本就不知道爸爸又到哪一家小酒馆去喝酒了。

“哼！”妈妈不再说什么，身子往后一退。

“妈，你不进来吗？”

站在门口的妈妈犹豫了一下，终于她摇了摇头，走出了昏暗的屋子。

“妈——妈——”小女孩在心里狂呼，可是喉咙却好像被什么哽住一样，发不出一点声音。

就是从这一刻开始，十一岁的心灵开始懂得了“残忍”这一

个词。

后来，臭气熏天、打着酒嗝的爸爸回来了，他没有走到卧室，一扑身倒在了泡面油腻的汤渍上，呼呼地睡着了。

小刘男无力地拨弄着爸爸高大的身躯，清亮亮的眼泪一串一串地落下。

这是她最后一次见到妈妈，有一天，爸爸青筋暴涨，声嘶力竭地说着酒话：“哈——哈——那个贱女人终于跟男人跑了，跑了——”

再后来的某一天，爸爸也不见了。

空荡荡的屋子里只剩下了小刘男一个人。一个亲戚偶然过来，才立刻通知了乡下的奶奶，那时候，她已经有三天没吃过一顿饱饭了。

慈祥的奶奶一见面就紧紧地搂住了她，就在那一年，她搬离了这个城市。

如果记忆也能搬离，那该有多好……



嗯，顺着这条巷子往下走，再拐一个弯，就到了。

我拖着行李箱往前走，呼！如果不是因为学校的住宿费太昂贵，我也不会选择重新回到这座带着灰暗回忆的屋子。不过，既来之则安之，这么多年过去了，我也学会了淡然地面对生活中的一切，不论是幸运与否。

~！~，~！~让自己的脸上露出甜美的微笑吧！

唉！还是不要强迫自己的情感了，我又重新换上一副萎靡不振的颓唐模样。今天一个人到学校排队交学费，在偌大的校园里逛



了几圈，已经让我累得快趴在地上了。

T-T巷子是有些冷清地阴暗，咦，前面是一个死胡同了，呜……真糟糕，我走错路了吗？T-T欲哭无泪的。

唉！唉！认命地走回头路吧。

我拖拖腾腾地转过身子，突然，耳畔响起了一个令人毛骨悚然的声音，要知道，太阳下山已经有一两个小时了，现在是黑暗笼罩大地啊！

“死丫头，你要是假装看不见，会死得很惨！”为了让声效更奇特，声音的主人立刻还发出了毒蛇一般“嘶嘶”的冷笑。

>O<这是谁啊？在斥责我吗？循着声源望去，在我的侧上方，倚墙躺着一个头发散乱的男子。

“过来……”懒洋洋的语气，却有让人不敢违抗的威慑力。

“嗯——”聪明的我居然也受到蛊惑一样地跨前一步，咦，不对，^\_^我为什么要傻乎乎地走过去，万一他是个坏人怎么办？

“哈！你这个死丫头，怎么突然停下来了，活得腻了呀？”

哼！讨厌的人，动不动就“死”呀“活”呀，吓唬谁啊！我才不想理睬这种人呢，我转身拖着行李箱继续走。

“你、会、后、悔、的！”声音仍然平静。

一步，两步，三步……

奇怪，后面怎么一点声响都没有了？

哦，记起来了，那个男子的一条裤腿撕裂了一道大口子，那黏糊糊的一摊的液体难道是血渍？T-T我总不能见死不救吧！唉，天下最有慈悲心肠的我忍不住停下脚步，好奇地问：“你是不是不小心受伤了？”

“是呀，血流了很多，我快受不了……^\_^”轻描淡写的声音，让人怀疑他是否在虚构事实。

不过，又可爱又善良的我还是把行李放在一旁，蹲到他的身边，O—O 真的啊，小腿上裂了一条一寸多长的伤口，血淋淋的可以看见皮肉！

“深呼吸，不要晕倒！”男子嬉皮笑脸地开玩笑。

T—T，T—T 真可恨，我才不会那么胆小呢！算了，看在他伤得够重的分上，我不要争一时意气，就做一回好人吧。

“～！～怎么办呢，扶你到巷口找医生，好吗？”

“不好。”他硬邦邦地回答。

“为什么？”我纳闷地说。

“仇家还在附近搜索——”

仇家？——难道是黑社会的械斗，呵呵……我可不能卷入这样危险的漩涡，识时务者为俊杰，我还是……

“怎么，害怕了？死丫头，我可是清清楚楚地看见你这副样子了，你还跑得出我的手掌心吗？^—^，^—^”男子阴险地笑了几声。

呜，怎么会遇上这样的流氓无赖呢？！

不过，看着他浑身散发出来的类似火焰一样的危险气息，难道我还敢弃他于不顾吗？说不定哪一天，一群凶神恶煞的黑社会会冲到我家要我去为他偿命吧。

“～！～，～！～看大叔你说的，我现在就把你带到隐蔽的地方去，好吗？”为了表示诚意，我竭力让笑容甜美如烟花。

“^—^过来扶我——”那个混蛋伸出修长的胳膊要搭在我的肩膀上。

呜……一种陷入魔掌的感觉充溢全身，可是我还是一脸热情地挺直了腰杆（真虚伪），右手拖着行李箱，艰难地往着目的地前进。

不过，这个混蛋实在是太重了吧！单腿行动的他似乎有意识地



把重量“倾注”在我柔弱的腰肢上，不懂得怜香惜玉吗？这个坏心肠的家伙。

“还没到吗？”他不耐烦地开口。

“吁、吁（喘气声）就、在、这、里、了。～！～”我腾出一只手无力地指着前面的一间老平房。

“哦，真糟糕的地方，没想到喧闹的东正街竟然有这样破旧的老城区……啧，啧——”他毫不客气地批评。

“这个地方又幽静又安详，破旧得很有美感啊——”

“哈哈……”这个混蛋发出了刺耳的笑声。

“没礼貌的家伙！>O<”我愤愤地嘀咕。

“你说什么？”

“哦，我是在赞美大叔你的笑声爽朗，有豪气冲天的英雄气概。～！～”嘴甜的我当然不会在太岁头上动土。

“你叫我什么？大叔？”男子一把扯住了找钥匙开门的我，用很奇怪的腔调说，“我看起来像是一位大叔吗？”

呵呵……我迅速地调动大脑细胞，小心翼翼地问：“有什么问题吗？～！～”

“嗯，来，仔细地看我。”男子急促地拨弄垂在眼睑的金黄发丝（我最讨厌男生把头发染成黄色系列，不伦不类像人妖），“嗯，看啊！”

在他的威胁下，我不情不愿地停止从行李箱中找钥匙，抬起头端详他。O—O 映入眼帘的是……O—O 怎么会有男人可以这么漂亮？那双狭长的丹凤眼像是有魔力一样，可以一直穿透你的灵魂（我打了一个寒颤），邪气的迷人的红唇微微翘起，似乎在耻笑着你一般（我做错了什么吗）……

“怎么样？帅到你无法呼吸吧。^—^”他恬不知耻地说。

“恩，～！～的的确是很帅。”我使用了程度深的副词来表达观感，“就像是撒旦派下凡的魔鬼一样——”

哈！男子重重地哼了一声。T-T 我自知失言，于是立刻将功赎罪，动作敏捷地找到了钥匙，打开门，呼！幸好，这座房子一直租给别人居住，直到上个月底才收回来，所以不会像想象中一样的污秽，荒芜凄凉。

“咦，这是人住的地方吗？像一个乱糟糟的狗窝！”

呜！攻击人是他的嗜好吗？

“喂，怎么像一截木头一样站着啊？”

T-T 把我这样一个活色生香的女生骂成“木头”——>O<此仇不报非女子！

“干吗呢？”我慢吞吞地问。

“在巷口左拐三十米左右，有一家医务站，去买消毒绷带、红药水、白药回来！”他面无表情地指示。

“哦，～！～这么熟悉地形，是不是常常受伤，所以成为医疗站的熟客啊？”我不怀好意地调侃。

“是啊。”这个混蛋一点也不在乎我的嘲笑，淡淡地说。

“好，那我出去了——”我无精打采地走了出去。



十五分钟后，我提着一袋小瓶大罐推开了屋门。

呜！屋内一片狼藉！我的行李几乎都被这个家伙翻了出来。这时候，他正倚在藤椅上看我新领的课本。

“你这个强盗。>O<”我冲上去夺下他手中的课本，“别玷污了我的东西。”



“呵——终于回来啦！”他若无其事地伸了一个懒腰，“帮我上药吧。”

呼——呼——我做了三四个深呼吸，确定即使在他受伤的情况下，也不能一棍子把他打晕这个现实，T-T 没有办法，只好乖乖地蹲下来按照他的吩咐为他清洗伤口。

O—O 赤裸裸的一道伤痕，近看更是吓人。

“不痛吗？”

“白痴。你试试看被刀砍会不会痛。^\_^”他嬉皮笑脸的表情真的很欠揍哦。

撒云南白药粉末时，他皱了一下眉头。

“痛就喊出来，不要憋着。~！~”我好心地提醒他。

“啊！刘男，^\_^你的名字好奇怪……”他答非所问地喃喃自语，扬了扬手上的一张学生证。

哼！这个坏蛋，乱翻我的东西，亏我还在为他的伤口忍出一身汗！佛啊，对这样的人还要用慈悲的心去对待吗？

包扎绷带时，我将“力度”控制得很好，果然有一小会儿他龇牙吸了一口气……~！~真开心！

“喂，你是不是女生呢？一点也不温柔——”他终于忍不住埋怨。

呵呵……我的心情很好哦，不过，怀疑一个女生的性别倾向是对女生最大的侮辱，于是，我毫不犹豫地说：“那你呢？一个大男人长这么漂亮干嘛？”

“我很漂亮吗？^\_^”这个家伙做了一个超级恶心的动作：抛媚眼。

天啊……怎么会这样，谁来救救我！

“死丫头，大哥我叫做邱程，要是忘记了你知道会怎样？”他